附件4

重庆市长寿区2022年上半年公开遴选公务员

考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

各位考生：

根据国内疫情防控形势，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保证广大考生身体健康，请考生通过官方渠道查询本人所处地区的疫情风险等级。

一、根据重庆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市外来渝返渝的考生按《重点地区来渝返渝人员健康管理措施》（2022年第一版）进行分类管理，在隔离期、健康监测期间不得参加考试。所有考生参加考试时须持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码、行程码“绿码”。其中：考前14天内从其他市外来渝返渝的考生，须提供首场考试前3天内2次（2次采样间隔至少24小时，最后一次采样须在重庆市范围内有资质的检测服务机构进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二、参加考试的考生应在考试当天入场时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上述证明或健康码、行程码。参加考试的考生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37.3℃）者方可进入考点，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除身份确认外，应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

三、考生在考试当天不能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或健康码、行程码的，以及考试当天，考生进入考点前，因体温异常、干咳、乏力等症状，经现场医务专业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的报考人员，不得进入考点。经现场医务专业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的考生，应配合安排至医院发热门诊就诊。因上述情形被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或被送至医院发热门诊就诊的考生，不再参加此次考试，并视同主动放弃考试资格。

四、考生如因有相关旅居史、密切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被集中隔离，考试当天无法到达考点的，视为放弃考试资格。仍处于新冠肺炎治疗期或出院观察期，以及因其它个人原因无法参加考试的考生，视同放弃考试资格。

五、考生应在报名时认真阅读并网签《重庆市长寿区2022年上半年公开遴选公务员考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其考试资格，并记入诚信档案，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上述措施根据国内疫情防控工作形势及时动态调整。